

证券代码：688779

证券简称：五矿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3

转债代码：118022

转债简称：锂科转债

五矿新能源材料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137 元（含税）。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五矿新能源材料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28,039,645.1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42,711,958.77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以及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拟以公司总股本 1,929,219,34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4137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9,811,804.26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

的比例为 35%。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，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，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9,811,804.26	-	-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28,039,645.18	-507,581,408.45	-124,468,037.90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42,711,958.7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9,811,804.2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34,669,933.7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79,811,804.2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3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-59.26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不适用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876,902,459.7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	25,608,227,421.84		

计营业收入（元）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（%）	3.42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(H)是否在15%以上	否
是否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五矿新能源材料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